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環境永續政策

中華民國 115 年 03 月 11 日董事會通過

一、前言

遠東新世紀（以下簡稱公司）致力於在營運與發展過程中，兼顧經濟成長與環境責任。我們認知環境永續對企業的長期韌性與利害關係人皆具有重大影響。因此，制定本政策作為公司環境永續管理的指引。

二、政策治理範疇

本政策由董事會擔任最高層級治理單位，設置指導推動企業永續發展之「企業永續委員會」，負責督導及監督環境永續目標達成狀況及環境績效提升執行情形。由高階管理層負責政策推動及執行。

本政策適用範疇為全公司，包括所有自有營運據點與員工，以及具直接營運控制權之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關係企業、關聯企業、供應商/承攬商及其他商業夥伴；並涵蓋所有營運活動、產品與服務、配送與物流運作、廢棄資源管理、供應商及承攬商管理，以及新設之營運據點、投資案與合併或收購前進行的盡職調查。

三、遵法自律與響應國際倡議

本公司遵循營運據點當地環境法規及相關要求，且積極響應國際相關倡議與超越法規之自願性承諾。如下：

- 回應氣候變遷立場與《巴黎協定》一致，以 2050 年淨零排放為願景。
- 依循《昆明－蒙特婁框架》，承諾 2030 年實現淨零砍伐，2035 年達成生物多樣性無淨損失，2050 年達成生物多樣性正效益。
- 支持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DG6（清潔飲水和衛生設施），承諾積極推動營運據點及當地社區飲用水安全、衛生設施及水資源永續管理。
- 支持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DG7（經濟適用的清潔能源）與 SDG13（氣候行動），承諾將氣候變遷減緩與調適措施納入公司整體策略，並積極推動使用再生能源。

四、管理策略與行動措施

本公司致力於持續改進環境績效，評估氣候暨自然相關風險與機會，採用最佳可行技術與方法，以減少價值鏈對環境的影響，策略及行動如下：

1. 氣候變遷、溫室氣體排放與能源管理
 - 導入創新技術與製程優化等節能措施，以降低能源消耗。
 - 積極提升能源效率，減少對於化石燃料的依賴。
 - 持續檢視對化石燃料相關之新開發或擴張項目及投資組合與低碳轉型方向的一致性。
2. 水資源管理
 - 建立水資源風險評估機制，致力提升用水資源效率。
 - 採取適當措施控制、降低或消除水污染物，以減少或去除排放水中之有害物質。
 - 推動水資源教育與知識分享，提升員工、客戶、供應商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對水安全與永續利用之重視。
3. 污染防治與廢棄物管理
 - 建立環境管理系統，有效管理污染物與妥善處理廢棄物，落實防治措施。
 - 推動資源循環與一般廢棄物及有害廢棄物減量，促進回收再利用，以降低環境衝擊。
4. 生態系統管理與棲地保護
 - 評估或監測生物多樣性之風險與機會，包括依賴性生物多樣性風險及衝擊性生物多樣性風險，依循「避免、減少、復育及補償」的緩解層級原則採取管理措施，將生物多樣性風險評估納入公司風險管理流程，致力降低營運與價值鏈對自然與生態系統的衝擊。
 - 選擇供應商及其他商業夥伴與進行生產據點選址時，宜將自然相關與生物多樣性風險列為評估項目，避免其位於國際或國家重要的生物多樣性地區進行營運活動。
 - 積極與利害關係人進行生物多樣性議合，提升供應商及其他商業夥伴對生物多樣性的認識與管理能力，共同推動自然環境培力與正成長計畫。
5. 永續產品研發與創新服務發展
 - 導入循環經濟理念，推動永續設計與創新服務。
 - 於產品與服務開發過程納入風險評估。

- 管控、限制、汰換、減少或逐步淘汰產品或原料中之有害物質。
 - 原則上不進行動物實驗，法令要求者除外，積極以替代、減少與精緻化原則應對無法避免的動物實驗。
 - 支持綠色採購，優先採購節能節水設備或永續產品，並與供應鏈合作，共同提升資源效益與環境保護。
6. 目標管理與持續改進機制
- 訂定環境相關目標與指標，定期檢視執行情況，每年至少一次公開揭露進展或成果。
 - 透過激勵機制，提升員工參與度，促進環境相關措施的推動與落實。
 - 提供員工以及具直接營運控制權之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關係企業、關聯企業、供應商/承攬商及其他商業夥伴適切及必要之環境教育與訓練資源，提升對營運活動可能造成環境影響之認知與管理能力。
 - 重視外部利害關係人之意見，於本政策的制定與實施過程中，透過多元管道促進溝通與回饋，不定期諮詢供應商、客戶或產業專家等建議，作為本政策持續調整與執行成效優化之重要參考依據。

五、 附則

本政策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